**关于组织开展第四届全国师范生微课大赛的**

**通 知**

各有关学院：

为进一步提高师范生信息化教学能力，不断提升其信息素养，加快创新型卓越教师培养，助力教育信息化、教育资源数字化建设，促进优质教育资源共建共享，逐步创建中小学优质精品课程资源，现决定组织开展第四届全国师范生微课大赛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参赛范围及对象**

本次微课大赛面向全国师范类院校在校全日制本科生及研究生开展，分幼儿园、小学、初中、和高中四个级别。

**二、参赛内容及要求**

参赛学生应以教育部印发的《3-6岁幼儿学习与发展指南》、《义务教育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(2022年版)》和《普通高中课程方案及课程标准(2017年版2020年修订)》为依据，参考《师范生信息化教学能力标准》要求，制作与主要教材版本配套的学科知识微课，可体现重难点、易错点。参赛学生分学科和学段自选内容，充分合理运用各种现代教育技术手段及设备，精心设计课程，录制微视频。具体制作要求如下：

微课视频制作要符合教学实际需求，可通过拍摄、录屏、动画或三者结合的方式灵活制作。要求图像清晰、声音清楚、制作精良，能全面反映教学情境，充分展示教学过程。视频片头应显示标题、作者和单位，主要教学内容有字幕提示。视频必须采用mp4格式，分辨率不低于720P,视频长宽比为16:9,单个视频不得超过100MB。不得采用课堂教学过程再现的实录方式或剪辑课堂实录的方式制作。

**三、报送要求**

1.作品非小组合作项目，须由个人独立完成，且最多只有一位指导教师。

2.作品必须添加微课大赛官方封面-2022。（附件4）

3.每个参赛的作品还需填写《作品申报表》(附件2），《作品汇总表》(附件3）。微课视频、电子版的《作品申报表》和《作品汇总表》以学院为单位统一发送至大赛负责人邮箱857394276@qq.com,报送截止日期为2022年11月13日。

**四、其它事宜**

1.各教学学院要高度重视，提高认识，把全国师范生微课大赛作为提高师范生信息化教学能力、促进信息技术与教学深度融合的重要抓手，全面动员，认真组织。

2.所有参赛作品及材料须为原创，不得抄袭或侵害他人版权，否则取消参赛资格。参赛即视为同意将本人作品在全国推广和共享。

3.联系方式：

教 务 处：陈玉姣 电话：13597599800

电子邮箱：857394276@qq.com

注:前三届微课大赛特等奖作品已上传至好老师学院([wwwHYPERLINK "http://www.hlsdk.cn/".HYPERLINK "http://www.hlsdk.cn/"hlsdkHYPERLINK "http://www.hlsdk.cn/".HYPERLINK "http://www.hlsdk.cn/"cn](http://www.hlsdk.cn/))平台

扫码下方二维码即可观看。



黄冈师范学院教务处

2022年10月21日

附件1.微课评审标准

附件2.作品申报表

附件3.作品汇总表

附件4.微课大赛官方封面-2022